

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收支餘絀之查核

一、該基金「違規罰款收入」短列 10 萬 8,000 元，如數增列本科目及「其他應收款」。

二、業務總收入原列 173 億 6,490 萬 1,240 元，經以上收支事項修正結果，核定為 173 億 6,500 萬 9,240 元；業務總支出原列 132 億 9,792 萬 8,234 元，予以照列；收支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40 億 6,708 萬 1,006 元。

貳、餘絀撥補之查核

賸餘之部原列 44 億 4,312 萬 2,336 元，經前述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增列 10 萬 8,000 元，核定為 44 億 4,323 萬 336 元，經分配賸餘撥充基金 34 億 5,835 萬 2,000 元後，尚有未分配賸餘 9 億 8,487 萬 8,336 元，留待以後年度分配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一、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89 億 3,963 萬 7,113 元，經前述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結果，未影響現金流量，予以照列。

二、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56 億 8,930 萬 9,067 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7 億 4,941 萬 1,602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15 億 91 萬 6,444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資產、負債及淨值之查核

一、應收款項原列 23 億 3,184 萬 330 元，經前述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

增列 10 萬 8,000 元，核定為 23 億 3,194 萬 8,330 元。

二、累積餘絀原列 9 億 8,477 萬 336 元，經前述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增列 10 萬 8,000 元，核定為 9 億 8,487 萬 8,336 元。

三、資產原列 2,234 億 460 萬 6,419 元，經上述一項修正增列後，核定為 2,234 億 471 萬 4,419 元；負債原列 1,057 億 6,106 萬 8,114 元，予以照列；淨值原列 1,176 億 4,353 萬 8,305 元，經上述二項修正增列後，核定為 1,176 億 4,364 萬 6,305 元。